

拾、地政局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一、積極推動土地整體開發作業

為實踐城鄉發展願景及落實黃金走廊計畫，積極推動林口工一、新、泰塭仔圳(第一區)及(第二區)公辦市地重劃及新店十四張(B單元)、新店碧潭大橋北側(F單元)、新店安坑輕軌K8站周邊地區(J單元)、中和秀朗橋北側、蘆洲南北側區段徵收，透過整體開發方式，達到土地資源整體利用、落實社宅政策、強化公共設施及均衡地區發展等多重目標。

二、健全不動產管理

- (一) 為健全地籍管理、促進土地利用，清理光復初期所遺權屬不明或於法不合之土地登記，積極宣導並協助民眾申辦登記，保障民眾財產權益，屆期末申請登記之土地依法代為標售，加速土地活化、完善地籍管理，更能挹注政府稅收、提升政府效能。
- (二) 配合內政部「地價查估技術精進與實價登錄資料應用發展計畫」，以科學化、客觀化及自動化方式查估地價，運用電腦大量估價模型選定及查估地價基準地，並以基準地地價取代地價中位數，以據以計算各宗地地價。
- (三) 為確認申報登錄資料之真實性，避免哄抬房價，訂定實價登錄案件查核執行規範及檢核項目標準，並結合民間「好時價」電腦自動檢核系統，增加實價揭露公信力，使不動產市場更為透明。
- (四) 為確實釐整本市地籍及健全地籍管理，採用數值測量方式作業提升行政效率與服務品質加速辦理地籍圖重測，以利都市計畫規劃及進行土地開發建設，確保公私土地財產權益。
- (五) 為解決圖解區地籍圖圖幅接合及圖地不符之情形，持續推動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工作，並提升測量成果品質以達成數值圖籍整合管理之目標。
- (六) 為加速完成圖解數化地區數值化圖籍整合作業，因應本市未辦地籍整理地區特性，推動非都市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作業，以達圖、地一致，有效提升測量精度及複丈成果一致性，確保民眾權益，並完備地理資訊系統資料庫建置，強化土地基本資料庫品質，促進地籍圖資跨域流通應用。
- (七) 為提供更即時、清晰易懂之地籍現況資料，推動建置本市新成屋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及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作業，以三維立體空間資料模擬呈現真實世界物件連結城市開發建設，以因應智慧城市發展。

三、辦公廳舍改善重建

為提供民眾良好的洽公環境，改善老舊廳舍，規劃重建瑞芳地政事務所與瑞芳區衛生所合建，以強化土地利用效益，提升本府整體服務品質。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名稱	計畫內容	計畫期程	111 年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1	林口工一市地重劃	<p>一、計畫面積：107.91 公頃。</p> <p>二、依據「變更林口特定區計畫(乙種工業區及部分綠地用地、保護區為第三種產業專用區)」案辦理整體開發。</p> <p>三、本區定位為產業躍升創新園區，未來將打造本區成為新興產業、商業、策略性產業研發及生產中心，發展無污染及高科技產業，帶動供應鏈及產業之聚集，延伸臺北都會區產業發展軸，塑立林口新興產業科技中心。</p> <p>四、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公告重劃計畫書、拆遷補償、土地分配結果公告作業、重劃工程施作。 (二) 111 年：土地權利變更登記、工程施作及驗收。 (三) 112 年：工程驗收、土地點交。</p>	105 年 1 月至 112 年 7 月	1,623,243 (平均地權基金)	林口區
2	新、泰塭仔圳地區(第一區)市地重劃	<p>一、計畫面積：276.6 公頃。</p> <p>二、依據「變更新莊、泰山都市計畫(塭仔圳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辦理整體開發。</p> <p>三、因應本區洪水平原解除管制及防洪計畫完成，且配合新莊溪北核心發展、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及區內溪流整治計畫等，兼顧都市發展及提供地方實際需求，重新調整區內公共設施及分區，更延續新莊副都心及結合輔大醫療專用區的發展，以健全都市機能進而促進地方繁榮，打造一個結合休閒、娛樂、醫療的優質住宅環境。</p> <p>四、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工程規劃細部設計審查、地上物查估、範圍勘選座談會、重劃計畫書修正及報部預審作業、重劃計畫書公告、地上物拆遷補償公告、工程發包、自動搬遷、工程施作。 (二) 111 至 112 年：重劃工程施作。 (三) 113 年：重劃工程施作、土地分配前期作業。 (四) 114 年：重劃工程施作、土地分配公告及異議處理。 (五) 115 年：土地權利變更登記、重劃工程驗收、土地交接、抵費地處分、財務結算及成果報告。</p>	104 年 10 月至 115 年 12 月	5,233,289 (平均地權基金)	新莊區 泰山區
3	新、泰塭仔圳地區(第二區)市地重劃	<p>一、計畫面積：120.8 公頃。</p> <p>二、依據「變更新莊、泰山都市計畫(塭仔圳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辦理整體開發。</p> <p>三、因應本區洪水平原解除管制及防洪計畫完成，且配合新莊溪北核心發展、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及區內溪流整治計畫等，兼顧都市發展及提供地方實際需求，重新調整區內公共設施及分區，更延續新莊副都心及結合輔大醫療專用區的發展，以健全都市機能進而促進地方繁榮，打造一個結合休閒、娛樂、醫療的優質住宅環境。</p> <p>四、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前置作業發包、地上物查估及工程規劃細部設計、範圍勘選座談會、重劃計畫書修正及報部預審作業、重劃計畫書公告、地上物拆遷補償公告、自動搬遷、工程發包。 (二) 111 年：重劃工程施作(圍籬架設、整地、汙水下水道設施)。 (三) 112 年：重劃工程施作。 (四) 113 年：重劃工程施作、土地分配前期作業。 (五) 114 至 115 年：重劃工程施作、土地分配公告及異議處理。 (六) 116 年：土地交接、抵費地處分、財務結算、成果報告。</p>	104 年 10 月至 116 年 6 月	1,593,696 (平均地權基金)	新莊區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名稱	計畫內容	計畫期程	111 年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4	新店十四張(B單元)區段徵收	<p>一、計畫面積：34.45 公頃。</p> <p>二、依據「變更新店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第三階段)(B、F、J單元)案」都市計畫審定內容辦理區段徵收整體開發作業。</p> <p>三、透過區段徵收方式辦理整體開發，闢建區內公園、學校用地、停車場用地及道路用地等開放空間公共設施，銜接雙捷運站(環狀線 Y7 站與安坑線 K9 站)發展，並彌補新店都市計畫地區公共設施不足情形，形塑捷運車站周邊生活中心風貌。</p> <p>四、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區段徵收前置作業。 (二) 111 年：工程規劃設計、協議價購暨區段徵收公聽會、公告徵收、補償費發放、工程招(決)標。 (三) 112 年：工程施作。 (四) 113 年：抵價地分配、地籍整理事業、工程施作。 (五) 114 年：地籍整理事業、工程施作、土地點交及處分。 (六) 115 年：工程驗收、土地點交及處分、財務結算及成果報告。</p>	105 年 12 月至 115 年 10 月	7,671,554 (平均地權基金)	新店區
5	新店碧潭大橋北側(F單元)區段徵收	<p>一、計畫面積：22.85 公頃。</p> <p>二、依據「變更新店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第三階段)(B、F、J單元)案」都市計畫審定內容辦理區段徵收整體開發作業。</p> <p>三、透過區段徵收方式辦理整體開發，闢建區內社會福利設施用地、公園、綠地、停車場用地及道路等開放空間公共設施，串連陽光運動公園至碧潭風景區，結合新店溪水岸資源發展，並彌補新店都市計畫地區公共設施不足情形，形塑藍綠帶串連之生態城市。</p> <p>四、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公益性及必要性提報內政部審議。 (二) 111 年：地上物查估、工程規劃設計。 (三) 112 年：協議價購暨區段徵收公聽會、公告徵收、補償費發放、工程規劃設計。 (四) 113 年：補償費發放、工程施作。 (五) 114 年：抵價地分配、地籍整理事業、工程施作。 (六) 115 年：地籍整理事業、土地點交及處分、工程施作及驗收。 (七) 116 年：財務結算及成果報告。</p>	109 年 7 月至 116 年 2 月	9,301 (平均地權基金)	新店區
6	新店安坑輕軌 K8 站周邊地區(J單元)區段徵收	<p>一、計畫面積：1.50 公頃。</p> <p>二、依據「變更新店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第三階段)(B、F、J單元)案」都市計畫審定內容辦理區段徵收整體開發作業。</p> <p>三、透過區段徵收方式辦理整體開發，劃設住宅區並闢建公園、停車場用地及道路等開放空間公共設施，除彌補新店都市計畫地區公共設施之不足外，透過區內公園結合新店溪藍帶景觀，形塑藍綠帶串連之生態城市。</p> <p>四、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公益性及必要性提報內政部審議。 (二) 111 年：地上物查估、工程規劃設計。 (三) 112 年：協議價購暨區段徵收公聽會、公告徵收、補償費發放、工程規劃設計。 (四) 113 年：抵價地分配、地籍整理、工程施作。 (五) 114 年：工程驗收、土地點交及標售、財務結算及成果報告。</p>	109 年 7 月至 114 年 11 月	2,848 (平均地權基金)	新店區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名稱	計畫內容	計畫期程	111 年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7	中和秀朗橋北側區段徵收	<p>一、計畫面積：4.255 公頃。</p> <p>二、依據「變更中和都市計畫(秀朗橋側配合台北都會區環河快速道路台北縣側建設計畫)細部計畫(修正事業及財務計畫之開發方式、污水處理廠用地為寺廟專用區及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為消防用地及廣場兼停車場用地)案」都市計畫發布內容辦理區段徵收整體開發作業。</p> <p>三、透過區段徵收方式辦理整體開發，闢建區內公園、綠地、停車場用地及道路用地等開放空間公共設施，劃設消防用地及寺廟專用區，維護居民安全及保存傳統宗教文化信仰，改善全區之土地利用、開放空間系統及都市防災機能等，帶動整體區域發展。</p> <p>四、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協議價購會議暨區段徵收公聽會、區段徵收計畫書擬訂及報核。 (二) 111 年：公告區段徵收、補償費發放、地上物複補估、工程招、決標、工程施作。 (三) 112 年：抵價地分配、地籍整理、工程完工及驗收、土地點交。 (四) 113 年：工程驗收、土地標售、財務結算及成果報告。</p>	109 年 1 月 至 113 年 7 月	2,038,318 (平均地權基金)	中和區
8	蘆洲北側農業區區段徵收	<p>一、計畫面積：133.87 公頃。</p> <p>二、依據「變更大漢溪北都市計畫(蘆洲地區)(蘆洲南北側農業區專案通盤檢討)案」都市計畫審定內容辦理區段徵收整體開發作業。</p> <p>三、透過區段徵收方式辦理整體開發，改變原土地使用型態，以住宅及商業區為目標發展，並配合市府銀河灣計畫結合堤外河畔公園，塑造商業、休閒、居住三者共榮之「蘆岸之丘」水岸發展區；此外，為解決蘆洲地區無區域型醫院狀況，劃設醫療設施用地作為當地興建醫院及供長照空間，完成後期達到健全都市發展及提升居住環境、改善全區土地利用及都市防災機能等，帶動整體區域發展之目的以落實水岸城市目標。</p> <p>四、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工程規劃設計、地上物查估、公益性必要性報告提報內政部審議。 (二) 111 年：工程招、決標、抵價地比例報核、協議價購會議暨區段徵收公聽會、區段徵收計畫書擬訂及報核、公告區段徵收、補償費發放、地上物複補估。 (三) 112 年：自動搬遷、工程準備。 (四) 113 年：工程開工施作。 (五) 114 年：工程施作。 (六) 115 年：抵價地分配、地籍整理。 (七) 116 年：工程完工及驗收、土地點交、土地標售。 (八) 117 年：土地標售、財務結算及成果報告。</p>	110 年 12 月 至 117 年 6 月	120,240 (平均地權基金)	蘆洲區
9	蘆洲南側農業區區段徵收	<p>一、計畫面積：22.39 公頃。</p> <p>二、依據「變更大漢溪北都市計畫(蘆洲地區)(蘆洲南北側農業區專案通盤檢討)案」都市計畫審定內容辦理區段徵收整體開發作業。</p> <p>三、透過區段徵收方式辦理整體開發，改變原土地使用型態，以住宅導向發展為策略，滿足鄰近產業發展核心之居住需求，活絡使用機能，並提供優質舒適的開放空間及未來附近區域之停車需求。此外，道路系統之劃設需考量與既有都市發展地區道路銜接，健全區內交通路網，進而滿足區內及周邊居民進出需求，改善聯外交通。</p>	110 年 12 月 至 117 年 2 月	9,643 (平均地權基金)	蘆洲區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名稱	計畫內容	計畫期程	111 年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四、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公益性必要性報告提報內政部審議。 (二) 111 年：工程規劃設計、地上物查估。 (三) 112 年：抵價地比例報核、協議價購會議暨區段徵收公聽會。 (四) 113 年：工程招、決標、區段徵收計畫書擬訂及報核、公告區段徵收、補償費發放、地上物複補估、自動搬遷、工程準備。 (五) 114 年：工程開工施作。 (六) 115 年：抵價地分配、地籍整理、工程施作。 (七) 116 年：工程完工及驗收、土地點交、土地標售。 (八) 117 年：財務結算及成果報告。			
10	辦理地籍清理	自 97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地籍清理條例施行，辦理相關地籍清理及代為標售作業。	111 年 1 月 至 111 年 12 月	14,499	全市
11	地價基準地選定及查估	本市基準地點數 167 點，規劃其中 62 點委由民間不動產估價師辦理查估。	111 年 1 月 至 111 年 12 月	600	全市
12	提高實價登錄案件查核率	一、查核案件類型：買賣、租賃、預售屋等 3 種。 二、查核案件對象：規定月份登記完成(買賣)或申報完成(租賃、預售)之案件。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已完成提高查核比例為 9.5%，查核件數則為該年度實際申報登錄件數之 9.5%。 (二) 111 年：查核比例為 10%，查核件數則為該年度實際申報登錄件數之 10%。	107 年 1 月 至 111 年 12 月	0	全市
13	加速辦理地籍圖重測	一、地籍圖重測是釐整地籍圖，以記載正確的土地狀態，建立新地籍測量成果的重要措施，有鑒於此，內政部將輔導各縣市政府辦理地籍圖重測列入重點工作，故加速辦理地籍圖重測，增加本市地籍整理區域及筆數始能保障人民合法產權。 二、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已完成林口區、貢寮區、淡水區、八里區、三峽區、三芝區、金山區、石碇區、深坑區、石門區及坪林區土地之地籍圖重測作業，總計 66,591 筆土地。 (二) 111 年：林口區、三芝區、新店區土地之地籍圖重測作業，總計 23,203 筆土地。	108 年 1 月 至 111 年 12 月	54,468 中央：25,374 本府：29,094	林口區 三芝區 新店區
14	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計畫	一、配合中央辦理「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計畫」，建立區域性坐標系統轉換資料庫，提供國土測繪資料管理維護，以利地籍圖資管理、土地複丈及空間圖籍套疊品質之提升。 二、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已完成 39,020 筆土地三圖套疊作業。 (二) 111 年：板橋區文化、公館段 6,474 筆，鶯歌區建國段 1,284 筆，共 7,758 筆。 (三) 112 至 114 年：每年規劃辦理約 10,000 筆。	105 年 1 月 至 114 年 12 月	2,427 中央：1,893 本府：534	板橋區 鶯歌區
15	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作業	一、配合中央辦理「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作業」，將非都市計畫區內之圖籍數化，建立區域性坐標系統轉換資料庫，提供國土測繪資料管理維護，以利地籍圖資管理、土地複丈及空間圖籍套疊品質之提升。 二、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三峽區成福段成福小段計 2,283 筆。	110 年 1 月 至 114 年 12 月	2,117 中央：1,651 本府：466	三峽區 深坑區 汐止區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名稱	計畫內容	計畫期程	111 年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二) 111 年：三峽區 2,231 筆、深坑區 2,572 筆、汐止區 2,650 筆，總計規劃辦理約 7,453 筆。 (三) 112 至 114 年：每年規劃辦理約 7,000 筆。			
16	三維地籍建物整合建置作業	一、配合中央辦理「三維地籍建物整合建置作業」，建置新成屋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及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作業，提供國家三維底圖服務加值應用。 二、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10 年：已完成建置本市新成屋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計 18,135 筆，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作業計 377,112 筆。 (二) 111 年：預計建置本市新成屋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計 18,135 筆，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作業計 377,112 筆。 (三) 112 至 114 年：每年約完成總計 19,000 筆新成屋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以及約 360,000 筆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作業。	110 年 1 月至 114 年 12 月	3,955 中央：3,164 本府：791	全市
17	瑞芳地政事務所暨瑞芳區衛生所興建工程	一、本工程位於瑞芳區明燈段 168、169、170、171 地號，預計興建地上 10 層及地下 2 層之 RC 構造建築物，1 至 10 樓作為辦公廳舍，地下 2 層作為停車場、電氣室，總樓地板面積約 6,104 平方公尺 (1846.46 坪)。 二、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111 年：規劃設計。 (二) 112 年：基本設計、細部設計、辦公廳舍搬遷。 (三) 113 年：舊有廳舍拆除、整地、開工及興建。 (四) 114 年：建物興建完工、驗收、啟用。	111 年 1 月至 114 年 12 月	6,954 (瑞芳地政事務所)	瑞芳區

